中共晋中学院委员会学生工作部

关于做好2026年临时困难补助工作的通知

学 资助〔2026〕9号

各院系：

根据《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26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（高等教育）的通知》（晋财教〔2026〕50号）、《晋中学院学生临时困难补助管理办法》（校学字〔2025〕5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校实际，现将临时困难补助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资助对象

学生本人或父母患重大疾病、父、母亡故、家庭遭受自然灾害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。

二、资助条件

1.一档包括本人患重大疾病、医疗费在5万元及以上的学生。

2.二档包括（1）本人患较重大疾病、医疗费在1万元及以上～5万元以下（2）父、母亡故的学生。

3.三档包括父母患重大疾病、医疗费在5万元及以上的学生。

4.四档包括（1）父母患较重大疾病、医疗费在1万元及以上～5万元以下的学生（2）家庭遭受自然灾害的学生。

三、申报程序

学生本人向班级提交申请及相关支撑材料，各院系对学生申请材料进行初审，经各院系党总支会议审议、党政联席会议通过后确定获资助学生建议名单，并公示3个工作日，无异议后将获资助学生建议名单及相关材料汇总报学生工作部。

四、具体要求

各院系资助学生建议名单纸质版、学生申请表（一式两份）及相关材料、党总支会议记录、党政联席会议记录、公示情况加盖公章后于11月18日前报学生工作部，电子版建议名单发送至jzxyxsczzk@163.com。

附：1.晋中学院临时困难补助申请表

2.2026年临时困难补助学生资助建议名单

学生工作部（人民武装部）

2026年11月10日